证券代码: 834752 证券简称: 蓬莱海洋

主办券商: 中泰证券

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15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4. 会议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公司董事长彭义强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0,989,9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29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 - 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, 列席 5 人;
 -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, 列席 3 人;
 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:

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

(公告编号: 2024-005)及《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6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及现金流状况,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,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规定,公司拟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:

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,截至2023年12月31日,公司未分配利润49,113,058.80元。

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3 元 (含税),预计共派送税前现金 14,250,000 元,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内容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股东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年3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0,989,9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,参会股东均为关联方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,该议 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上海澜亭(烟台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袁广涛、李萌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: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的资格、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决议内容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**2023**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**:**
- (二)上海澜亭(烟台)律师事务所关于《关于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蓬莱海洋(山东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